

坚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蔡志强

核心阅读

坚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的伟大实践，是新征程反腐败斗争总的要求的重要内容。我们要科学把握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的时代内涵和实践要求，深化体制机制建设，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

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总结了全面从严治党新进展、新成效，明确提出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九个以”的实践要求，对持续发力、纵深推进反腐败斗争作出战略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在重要讲话中把“坚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列为新征程反腐败斗争总的要求的重要内容，充分表明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不仅是反腐败斗争的基本方针，也是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新征程上，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不断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

推进“三不腐”的有效举措、长久之策，推动正风肃纪反腐向纵深发展。在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不仅是反腐败斗争的基本方针，也是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方略。”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有效贯通起来，三者同时发力、同向发力、综合发力，把不敢腐的震慑力、不能腐的约束力、不想腐的感召力结合起来。”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进一步强调：“围绕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完善基础性法规制度”。新时代以来，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重要论述科学指引下，我们不断巩固良好政治生态，开展了史无前例的反腐败斗争，消除了党、国家、军队内部存在的严重隐患。

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要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全局中把握其整体要求，坚持统筹联动、一体运行，增强总体效果。把不敢腐的强大震慑效能、不能腐的刚性制度约束、不想腐的思想教育优势融于一体，坚持三者同时发力、同向发力、综合发力，推动各项措施在政策取向上相互配合、在实施过程中相互促进、在工作成效上相得益彰。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的生动体现和科学运用，有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科学把握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的时代内涵和实践要求

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直指人类社会腐败治理和政党实现自我监督的政治难题，牢牢把握公权力运行的党性原则和监督要求，构建了系统完备、科学规范、执行有力的反腐败制度运行机制。

加强党对反腐败斗争的集中统一领导，牢牢掌握反腐败斗争的领导权、主动权。党委(党组)健全全面从严治党制度，发挥好主导作用，统筹推进各类监督力量整合、程序契合、工作融合，强化对反腐败斗争全过程领导。持续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做实专责监督，搭建监督平台，织密监督网络，整合反腐败全链条力量，协助党委推动监督体系高效运转。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按照集中统一领导、分工负责、权责一致原则，明确“一把手”和领导班子各自分管的事项，掌握的权力以及应负的责任。实现党委(党组)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纪委监委监督责任贯通联动、一体落实。

反腐败是最彻底的自我革命，要始终坚持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始终坚持实事求是，确保依规依纪依法，做到坚定稳妥、精准惩治。坚持从政治上看腐败问题，敢于斗争，敢于胜利。持

续盯住“七个有之”问题，把严惩政商勾连的腐败作为攻坚战重中之重，坚决打击以权力为依托的资本逐利行为，坚决防止各种利益集团、权势团体向政治领域渗透。深化整治金融、国企、能源、医药和基建工程等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的腐败，清理风险隐患。严厉整治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以正风肃纪反腐的扎实成效赢得人民信任和拥护。

突出思想建党与制度治党同向发力、党内监督与群众监督有机统一。把握标本兼治、系统施治原则，“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和“四种形态”，坚持教育挽救、惩戒激励并重，健全完善既从严监督约束又激励担当作为的政策策略。坚持纪在法前、纪严于法，推进纪法贯通、法法衔接，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创新查办重大案件机制，加快新兴领域治理机制建设，完善系统治理制度等，以高效运行的机制保障“三不腐”一体推进。

运用治理的理念、系统的观念、辩证的思维管党治党。要不断提高战略思维、历史思维、辩证思维、系统思维、创新思维、法治思维、底线思维能力，通过系统管理、动态管理、闭环管理实现“三不腐”一体推进。

用“全周期管理”方式一体推进“三不腐”。把握增量和存量的关系，更加有力遏制增量，更加有效清除存量。把握好惩治与防范、治标与治本、阶段性与连续性的关系，形成上下贯通、左右衔接、内外联动的监督合力。把握反腐败斗争新动向，发挥好全面从严治党独特优势，既猛药去疴、重典治乱，也正心修身、涵养文化；既夯实治本的基础，又用好治标的利器，下大力气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

深化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体制机制建设的实践路径

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要求我们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对反腐败斗争的新情况新动向要有清醒认识，对腐败问题产生的土壤和条件要有清醒认识，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深化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体制机制建设。

坚定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加强反腐败协调机制建设，把党的领导贯穿一体推进“三不腐”全链条。要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健全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完善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机制。要锚定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委

专责，抓住“问责”要害，压实各级党委(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特别是“一把手”第一责任人责任，贯通落实相关职能部门监管职责，健全各负其责、统一协调的管党治党责任格局。

健全体制机制，把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长期坚持下去。要深化对反腐败斗争规律性认识，将“全面从严”的要求贯穿干部教育、使用、管理、监督全过程，贯穿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全过程。一是在不敢腐上持续加压，保持零容忍震慑不变、高压惩治力量常在，提升及时发现和处置腐败问题的能力。紧盯重点问题、重点领域、重点对象、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更加有力遏制腐败增量，更加有效清除腐败存量。二是在不能腐上深化拓展，加强重点领域监督机制改革和制度建设，健全风腐同查同治工作机制，既“由风查腐”又“由腐纠风”。立足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推动完善党内监督体系、基层监督体系、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机制，持续推进反腐败国家立法，与时俱进修改监察法，不断完善制度运行环境。三是在不想腐上巩固提升，更加注重正本清源、固本培元、纠树并举，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纪律处分条例为契机，在全党开展一次集中性纪律教育。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推动形成廉洁奉公的社会氛围，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前移关口，确保“三不腐”同时同向综合发力。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既是政治要求、纪法要求，也是中国共产党人的党性要求。一要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健全培养选拔、从严教育管理监督年轻干部的常态化工作机制。坚持“三个区分开来”，完善激励党员干部敢于担当作为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和教育引导机制，形成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浓厚氛围和生动局面。二要发扬斗争精神，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严的要求贯彻到党规制定、党纪教育、执纪监督全过程，保持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制度上对腐败的压倒性力量常在，有效应对腐败手段隐形变异翻新升级。三要开展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立足国之大者，用理想信念强基固本，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用优秀传统文化正心明德，补足精神之“钙”，铸牢思想之“魂”，筑牢思想道德防线。四要始终把中央八项规定作为铁规矩、硬杠杠，常态长效深化落实。要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把反“四风”与反腐败、反特权结合起来，常抓不懈、久久为功。持续放大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叠加效应、综合效能，进一步增强反腐败斗争的主动性、系统性、实效性，确保党永远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

(作者为中国纪检监察学院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更好发挥法治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

深入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

曹俊

建设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推动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在法治轨道上行稳致远。

引领制度集成创新。习近平总书记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作出的重要指示中指出：“要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并不单纯是实施特殊的海关制度以实现货物自由贸易，而是一项涉及立法制度、贸易制度、投资制度、环境制度等多方面制度建设的复杂系统工程。必须坚持系统思维，实现制度集成创新，使各项制度创新相互衔接、形成合力。海南自由贸易港法着眼于引领制度集成创新，在授权立法和管理权限、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税收、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明确了基本框架和关键制度。比如，关于税收，按照简税制、零关税、低税率的原则，明确海南自由贸易港封关时、封关后简化税制的要求，免征关税的情形、货物在内地与海南自由贸易港之间进出的税收安

排等。高质量高标准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要充分发挥海南自由贸易港法对制度集成创新的引领作用，按照该法确定的方向形成配套法规，落实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对各方面制度建设的奠基性、原则性规定。

规范建设管理活动。设立海南自由贸易港，是以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为重点，在相当于一省的地域范围内实现各类生产要素跨境自由有序流动，这是通过更高层次的对外开放深度融入全球经济的重大举措，也对有效规范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和管理活动提出了更有效率。海南自由贸易港法着眼于有效规范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和管理活动，明确中央和地方各自在建设和管理活动中的职责，规定国家建立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领导机制，国务院发展改革、商务、金融管理、海关、税务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指导推动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相关工作；海南省应当全力推

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各项工作；等等。强化“中央统筹、部门支持、省抓落实”的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工作推进机制，要更好发挥海南自由贸易港法规范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和管理活动的基础性作用，不断提高相关建设和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

保障改革协同增效。在海南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是一项全新探索，涉及领域多、时间跨度长、工作任务重，没有先例可循。必须大力推进改革创新，抓好改革方案协同、改革落实协同、改革效果协同。海南自由贸易港法着眼于保障各项改革措施于法有据、协同增效，规定海南省可以依照中央要求和法律规定行使改革自主权；可就贸易、投资及相关管理活动制定海南自由贸易港法规，在符合法定条件、履行法定程序后可对法律或者行政法规的规定作变通规定；等等。这为大力推进改革创新提供了充分法律依据，为做好上下衔接、统筹推进各项改革提供了重要法治保障。新征程上，要深入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更好发挥其对改革协同增效的保障作用，以法治方式确保各项改革举措在政策取向上相互配合、在实施过程中相互促进，在改革成效上相得益彰。

(作者单位：海南师范大学法学院)



用法治方式更好维护国家和人民利益

杜焕芳

中国走向世界，以负责任大国姿态参与国际事务，需要善于运用法治。涉外法治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事关全面依法治国，事关我国对外开放和外交工作大局。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推进涉外法治工作，根本目的是用法治方式更好维护国家和人民利益，促进国际法治进步，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我国发展面临的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加强涉外法治建设，既是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增强我国生存力竞争力发展力持续力的必然要求，也是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应对外部风险挑战的重要举措。

当今世界，一些国家从自身利益出发，在国际规则合则用、不合则弃，搞单边主义、保护主义，给世界和平与发展带来更多挑战。我国坚定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以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为基础的国际关系基本准则，促进全球治理体系向着更加公正合理方向发展，以国际良法促进全球善治。同时，我国企业、公民海外投资、发展的规模也不断扩大，拓展海外业务遇到的阻力和风险增多，跨国纠纷和法律问题也更复杂。我们要积极参与国际规则制定，提高我国在全球治理体系变革中的话语权和影响力。对于干涉内政、非法制裁、“长臂管辖”等危害我国国家安全的行径，对危害我国企业和公民合法权益的行为，要运用法律武器坚决斗争。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法治同开放相伴而行，对外开放向前推进一步，涉外法治建设就要跟进一步。”新征程上，推进我国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建设，用法治方式更好维护国家和人民利益，需要把法治摆在更加突出位置，用规则说话，靠规则行事。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加快涉外法治工作战略布局，协调推进国内治理和国际治理，更好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

充分运用法治方式，有效应对挑战、防范风险，要坚持系统观念，全面提升依法维护开放安全能力。综合利用立法、执法、司法等手段，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尊严和核心利益。坚持立法先行、立改废释并举，加快形成系统完备的涉外法律法规体系。充分发挥对外关系法基础性作用，加快研究制定配套法律法规和文件，确保各项制度尽快落地。进一步完善反制裁、反干涉、反制“长臂管辖”法律法规，加快推动我国域外适用的法律体系建设。完善对外贸易和投资领域法律规范，加强外商投资的保护、促进、管理，维护我国作为东道国的利益和我国投资者在海外的利益。坚持自信自立，建设协同高效的涉外法治实施体系，提升涉外执法司法效能，推进涉外司法审判体制机制改革，提高涉外司法公信力。完善司法协助体制，扩大国际司法协助覆盖面。

用法治方式更好维护国家和人民利益，要坚持守正创新，积极发展涉外法律服务，提高涉外法律服务质量。近年来，我国涉外法律服务有了长足发展，但快速增长的涉外法律服务需求相比还有较大距离。要培育一批国际一流的仲裁机构、律师事务所，强化律师、公证、商事调解等方面的涉外法律工作，培育发展商事调解组织。统筹各类涉外法律资源，创新服务我国公民和企业“走出去”，为高水平对外开放营造有利法治条件和外部环境。

助力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 推进国际科技创新交流

任春光 杨小明

科技创新是人类社会发展的重要引擎，也是我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在全球化、信息化、网络化深入发展的条件下，创新要素更具有开放性、流动性。只有加强全球科技创新合作，加快技术转移和知识分享，共同培育全球发展新动能，才能为人类创造更加美好的未来。习近平主席向首届“一带一路”科技交流大会致贺信时强调：“科技合作是共建‘一带一路’合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中方将弘扬以和平合作、开放包容、互学互鉴、互利共赢为核心的丝路精神，深入实施‘一带一路’科技创新行动计划，推进国际科技创新交流”。这为推进国际科技创新交流、助力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自主创新道路，大力建设创新型国家和科技强国，科技事业发生了历史性、整体性、格局性重大变化，科技实力正在从量的积累迈向质的飞跃、从点的突破迈向系统能力提升，成功进入创新型国家行列。中国的科技创新不仅造福中国人民，也为世界发展带来新机遇。目前，我国已经同16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科技合作关系，签订了116个政府间科技合作协定，加入200多个国际组织和多边机制，全方位、多层次、广领域的国际科技合作新格局已经形成。我国已经成为推动世界科技创新实践、深度参与全球科技治理的重要力量。

作为长周期、跨国界、系统性的世界工程、世纪工程，共建“一带一路”在推进国际科技创新交流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习近平主席强调：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就是探索远亲近邻共同发展的新办法，开拓造福各国、惠及世界的‘幸福路’”。10多年来，中国同共建国家加强科技交流和知识分享，不断优化创新环境、集聚创新资源，积极开展重大科技合作，共同培养科技创新人才，科技创新合作加快推进，取得显著成效。截至2023年6月底，中国与80多个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签署《政府间科技

合作协定》，“一带一路”国际科学组织联盟(ANSO)成员单位达58家。截至2023年10月，中国与50余个共建国家和国际组织建立知识产权合作关系，在农业、新能源、卫生健康等领域启动建设50余家“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面向东盟、非洲、拉美等区域建设了9个跨国技术转移平台；支持逾万名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青年科学家来华开展短期科研工作和交流，累计培训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技术和管理人员1.6万余人次。“一带一路”智库合作联盟、“一带一路”国际科学组织联盟、“一带一路”医学人才培养联盟等各类合作机制集中涌现，形成了多元互动、百花齐放的人文交流格局。

循大道，至万里。科技创新必将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中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习近平主席宣布中国支持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的八项行动，其中第五项就是推动科技创新。习近平主席宣布：“中方将继续实施‘一带一路’科技创新行动计划，举办首届‘一带一路’科技交流大会，未来5年把同各方共建的联合实验室扩大到100家，支持各国青年科学家来华短期工作。”在首届“一带一路”科技交流大会上，中国提出国际科技合作倡议，倡导并践行开放、公平、公正、非歧视的国际科技合作理念，坚持“科学无国界、惠及全人类”，携手构建全球科技共同体。倡议包括坚持崇尚科学、创新发展、开放合作、平等包容、团结协作、普惠共赢等具体内容，为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更好推进国际科技交流合作提供了中国方案，也必将为发展开放型世界经济注入持久动力。

(作者单位：上海应用技术大学、东华大学)

